

# 乐山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乐市科协〔2023〕32号



## 乐山市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开展乐山市第十五届优秀科技学术论文 评选工作的通知

市级各学会（协会）、区市县（自治县）科协、高新区科协、各高校科协、各企事业科协：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科技强国、人才强国战略，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，积极开展多层次、多类型的科研工作和学术交流活动，促进我市学术繁荣和科技进步，市科协决定在全市开展乐山市第十五届优秀科技学术论文评选工作，请各单位认真推荐，严格把关、积极申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范围：

1、在2021年至2022年期间，撰写或发表的自然科学技术领

域的学术论文和科技成果报告。工作报告总结、国内外科技动态介绍、统计资料、一般性试验报告、调查报告等，不予申报。

2、论文主要作者（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）必须是乐山市范围内的科技工作者（注：满足乐山本地居民户口或2021年至2022年期间在乐山实际工作两个条件之一即可）。

3、每一篇论文只能由一位申报人申报，不得多渠道重复申报。

4、参评学术论文的申报材料一律不退，请自行留好备份。

## **二、评选办法：**

### **（一）申报程序：**

1、申报人向所属的市级学会（协会）、企事业科协、区县科协、有关企事业单位提出申报，采取单位推荐的方式，并提交书面申报材料，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。

2、各推荐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初审单位要对所推荐的论文负责，严格杜绝学术不端行为，形成汇总材料加盖公章后上报市科协学会部。

### **（二）申报材料：**

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1、论文或科技成果报告全文，在国外发表的英文类论文请附中文版论文，未附中文版的一律拒收。

2、论文申报表。

3、每篇论文发表刊物、杂志封面、目录页、全文复印件，其

他需要证明的材料。

以上3项内容均以电子文档形式报送，不再接受纸质文档，论文和申报表以word格式，杂志封面及目录等以扫描件，于2023年9月30日前报市科协学会企事业部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**(三) 评审：**市科协于2023年11月底前将组织专家进行分类评审，评审结果将报请市政府进行通报表扬。

联系人：易敏、苟友林

联系电话：18183320821、13518237694

邮箱地址：[lskx2443359@163.com](mailto:lskx2443359@163.com)

附件1：乐山市第十五届优秀科技学术论文申报表

附件2：乐山市第十五届优秀科技学术论文汇总表



附件 1:

## 乐山市第十五届优秀科技学术论文评选申报表

论文信息	论文题目					
	发表刊名		发表时间	____年____卷____期		
	类别	理工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业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医药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	内容摘要					
第一作者情	作者姓名		出生年月	年 月	性 别	
	技术职称			学 历		
	工作单位			职 务		
	毕业院校			联系电话		
	所在团体名称					
其它作者情况	第二作者姓名		所在单位		职 称	
	第三作者姓名		所在单位		职 称	
	第四作者姓名		所在单位		职 称	
推荐意见	网上检索	无抄袭现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抄袭现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检索者		
	意 见:        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推荐单位盖章)</div>					

注：1、论文主要作者（通讯作者或第一作者）须是乐山市范围内科技工作者。2、表内所有内容均填写中文。

